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方美琴
電話：(02)2420-1122 分機2303
電子信箱：rubyfang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115年3月2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兒企貳字第115020957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(3401494_11536P000346_1150209573_115D2013297-01.jpg)

裝

主旨：基隆市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謹訂於115年2月25日(三)嶄新啟用，請惠予協助轉知貴校學子多加使用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服務內容說明如下：

(一)中心地址：基隆市安樂區安樂路二段164號（安樂區行政大樓）10樓。

(二)開放時間：每週二至週五10時至19時、週六9時至18時。

線

(三)休館時間：每週日、週一及國定例假日。

(四)服務對象：設籍或就讀本市學校之青少年（12至18歲），均可免費申請成為會員入館使用場地及設備。

(五)場館空間：

1、「動態空間」：包含娛樂室、多媒體教室、大小團練室、多功能教室及多元韻律教室等。

2、「靜態空間」：包含自習室、討論室及公共閱讀區等靜態使用。

二、中心空間借用採會員制線上預約免費使用，預約網址https://reurl.cc/dqRae6。

三、隨函檢附基隆市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管理規範供參。

學務處　　115/03/03
1150101516

正本：基隆市公私立高中職、基隆市公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財團法人「張老師」基金會台北分事務所、基隆市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、本府兒童及少年事務處(均含附件)

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3/03 10:32:12

裝

訂

線

學務處 115/03/03

1150101516